**关于开展2020年毕业生心理情况摸底及危机**

**排查工作的通知**

四系及毕业班辅导员：

为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毕业生心理相关指导工作，更好帮助大学毕业生应对疫情引发的心理健康问题，避免心理危机极端事件的发生，引导毕业生以积极的心态进入社会，我院心理健康中心在上级单位指导下，特安排了此次毕业生危机排查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排查时间**

5月14日-5月21日

**二、排查对象**

2017级毕业班学生

**三、排查方式**

根据《心理危机学生主要问题类型》及《疫情防控下毕业生排查重点人群》（见附件一）的指导，通过系书记、系心理干事、辅导员、学生干部、学生党员、信息员、寝室长等相关人员深入学生中间了解情况，筛选出可能存在心理危机的学生。具体排查工作安排由各系部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四、查后工作**

1．对筛选出来可能存在心理危机的学生，四系要安排适当的人（如心理咨询师、辅导员、班级心理委员、朋辈辅导员、当事人的朋友等）与其进一步交流，确定问题的严重程度和是否可能出现自杀、伤人等意外，并尝试帮助其解决问题。

2．辅导员需将对筛选出可能存在心理危机的学生要逐人填写《心理危机学生排查及干预登记表》（见附件二）和《2020年春季心理危机学生排查情况反馈表》（见附件三）。各系部心理干事负责填报《2020年春季心理危机学生排查情况反馈表》（见附件三），并于5月22日将所有材料交到心理咨询中心骆爽老师处。

3．心理咨询中心对四系上报的可能存在心理危机的学生要进行研判评估，对确实存在危机的学生要及时实施干预或指导系部进行干预。

五、工作要求

1．学生心理危机排查与干预工作责任重大，四系要高度重视，本着“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尊重生命”的原则，将此作为维护学院稳定的重要工作来抓。

2．对已确定的重点学生要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做好重点学生的教育和排解工作。对于正处于严重心理危机中的学生要做到24小时有人监控，杜绝学生因心理问题导致极端事件的发生，确保学校的安全和稳定。

3．排查工作要注意内紧外松，避免造成紧张气氛；排查中要注意尊重学生人格，为学生保密。

4．排查及干预情况要认真、规范、及时地记录。有关正处于严重心理危机中的学生的情况必须及时向心理咨询中心、学生处、保卫处等相关部门以及学生家长进行通报。

5．排查中遇到难以把握的情况，请随时向心理咨询中心的专职教师进行咨询。

附件一：

**心理危机学生主要问题类型**

**第一类** 对生活失去信心，流露出轻生想法的学生。

**第二类** 由于学习压力过大而出现心理异常的学生，如第一次出现不及格科目的优秀学生、有多门功课不及格的学生、将被退学的学生、完成毕业论文有严重困难的学生、自感无能力完成学业的学生等。

**第三类** 生活中遭遇突然打击而出现心理或行为异常的学生，如家庭发生重大变故（亲人死亡；父母的离异；父母下岗；家庭暴力等）、遭遇性危机（性伤害；性暴力；性侵犯；意外怀孕等）、受到意外刺激（自然灾害；校园暴力；车祸等其他突发事件）的学生等。

**第四类** 个人感情受挫后出现心理或行为异常的学生，如近期失恋者、单相思而情绪失控的学生等。

**第五类** 人际关系失调后出现心理或行为异常的学生，如当众受辱、受惊吓、与同学发生严重人际冲突而被排斥受歧视的学生、与老师发生严重人际冲突的学生、与他人纷争而感到丧失“尊严”并引起愤怒、寻求报复的学生。

**第六类** 经济严重贫困且出现心理或行为异常的学生，如家境贫困、经济负担重、严重自卑的学生。

**第七类** 感到极度孤独绝望，有一种走投无路的感觉，自认为没有谁可以帮助自己的学生，如性格非常内向、孤僻、缺乏社会支持的学生。

**第八类** 身体患有严重疾病，如传染性肝炎、肺结核、肿瘤等，医疗费用很高但又难以治愈，个人很痛苦，治疗周期长，经济负担重的学生。

**第九类** 患有严重心理疾病，并已经专家确诊的学生，如患有抑郁症、恐怖症、强迫症、癔症、焦虑症、精神分裂症、情感性精神病等疾病的学生。

**第十类** 出现严重适应不良导致心理或行为异常的学生,如新生适应不良者、就业困难的毕业生。

**第十一类** 由于身边亲近的人出现个体危机状况（如自杀或他杀者）而受到影响，产生恐慌、担心、焦虑、困扰的学生。

**疫情防控下毕业生排查重点人群**

1.直接创伤群体。自身或亲人曾患有新冠肺炎，尤其是有亲属因新冠肺炎去世的和自身或亲人参加一线抗疫工作的。

2.高易感群体。主要是有基础性心理疾患的学生，如患有应激相关障碍以及精神分裂症、抑郁症、强迫症、焦虑症、躁郁双相障碍者，以及严重心理问题者。

3.毕业生困难群体。因受疫情综合影响，今年毕业生就业压力增大，重点要关注有毕业困难、就业困难、家庭（人际/经济）压力大、学业发展和情感等方面受挫的毕业生。

说明：

具有以上某类表现或问题的学生，可初步认为存在心理危机。

尤其要关注上述多种特征并存的学生，其危险程度更大，应成为重点干预的对象。

附件二：

**心理危机学生排查及干预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系 部 |  |
| 班 级 |  | 访谈老师 |  |
| 联系电话 |  | 就业情况 |  |
| 访谈日期 |  年 月 日 | 访谈时间 | ： 至 ： |
| 主要问题与表现： |
| 初步心理状况判断： |
| 初步干预情况及具体干预措施： |
| 进一步处理意见： |
| 填表说明：就业情况：1.正常就业；2.就业受挫；3.专升本；4.自主创业；5.其他。 心理现状：1.正常；2.轻微心理问题；3.严重心理问题；4.不能确定。 干预情况：1.辅导员干预成功；2.系级干预成功；3.需院级干预；4.其他。  |

附件三

 **系2020年毕业生心理危机学生排查情况反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系别 | 班级 | 姓名 | 学生电话 | 辅导员 | 情况描述 | 是否联系家长 | 辅导员初步判断（1.正常；2.轻微心理问题；3.严重心理问题；4.不能确定） | 辅导员初步处理结果 | 系部处理结果 | 是否需要院级干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蓝色部分由辅导员填写

黄色部分由心理干事填写